

2022年预算公开

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6
一、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6
二、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6
三、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6
四、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五、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6
六、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 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6
七、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预算表.....	6
八、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 况统计表.....	6
九、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 况统计表...	6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7

一、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7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8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8
四、政府采购情况·····	9
五、绩效管理情况·····	9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9
七、其他说明·····	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10
（二）其他·····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本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朔州市委办公厅、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朔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朔办发〔2019〕1号），现将中共朔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直工委）“三定”规定调整如下。

中国共产党朔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是中共朔州市委的工作机关，为正处级。

主要职责是：

（一）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市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市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二）指导市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三）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四）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组（党委）认真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对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

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市委报告。

（五）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市委反映市直各单位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六）配合市委有关部门抓好市直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七）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负责对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组织书记、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委员）的任免。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

（八）领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九）了解掌握市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十）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工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工作。

（十一）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直工委机关行政编制 12 名。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2 名，

纪检监察工委书记 1 名为副处级，科级领导职数 4 名。内设机构设置如下：

（一）办公室

负责市直工委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委内工作督办，承担集体学习、文电处理、会议组织、信息综合、日常值班、机要保密、行政事务管理等工作。承担市直工委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市直工委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负责指导市直各部门团的工作、妇女工作、工会工作。

（二）组织科（督查科）

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基层组织建设，提出和制定加强改进工作的意见、制度。对不同类型基层党组织实施分类指导，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提升组织力。研究、指导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工作，做好流动党员管理、党费管理。负责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负责直属机关党组织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请示的报批工作，机关党组织书记、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委员）任免的报批工作。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做好统战工作。承担参加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督促检查和指导有关工作。承担有关党的代表大会和党代表会议代表的推选和报批工作。承担对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的督查工作。承担对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和各级党组织落实机关党建重点工作、重要制度情况的督查工

作。承担市委及市直工委交办的其他督查工作。

（三）宣传科

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指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督促检查和指导市直机关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了解掌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干部职工思想动态。负责市直机关党建工作的调查研究，研究制定工作规划，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措施。负责对市直机关及其所属单位文明创建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命名表彰，对申报市级、省级及全国文明单位的市直单位进行考核并提出推荐意见。

设朔州市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直纪检监察工委），作为市纪委监委派出机构，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在市纪委监委、市直工委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主要职责是：领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纪委的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照监察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审理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审查的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纪案件、调查的公职人员职务违法案件；完成市纪委监委、市直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直纪检监察工委内设1个正科级机构：办公室。

市直工委所属事业单位一个：党员教育中心，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无内设科室，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 10 名，其中

科级领导职数 1 正 1 副。主要职责任务：负责市直机关党员教育、
处级以上干部理论教育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教育工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见附表）

二、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见附表）

三、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见附表）

四、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见附表）

五、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见附表）

六、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分经济科目表（见附表）

七、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见附表）

八、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
情况统计表（见附表）

九、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
情况统计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基本情况

1、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收入为 242.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42.87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2.19 万元，增加 10.06%。原因是 2022 年预算下达和 2021 年预算安排人员数量发生了变化，2021 年预算中行政人员增加 1 人。增加数主要是新增人员的工资、各项社保费和人头经费。

2、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242.87 万元。

①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87 万元。

②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工资和福利支出 170.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6 万元、项目支出 46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支出 242.87 万元。

①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87 万元。

②按支出用途分类，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96.87 万元，项目支出 46 万元。

③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70.38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2.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6 万元。

(二) 基本支出变动原因

2022年预算在职人员 16 人，2021 年预算在职人员 15人。与 2021 年相比，2022 年基本支出有所增加。原因是预算中行政人员增加 1 人。

(三) 项目名称变动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46 万元，共 6个项目，分别为财务管理费用 1 万元，党建专项业务费 15 万元，纪工委办案经费 5 万元，纪检干部培训经费 10 万元，市直机关党员教育经费 10 万元，2020 年度担当作为奖金 5 万元。同 2021 年相比，2022年项目增加一个为2020 年度担当作为奖金，金额为5 万元，党建工作经费名称改为党建专项业务费。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朔州市直机关工委“三公”经费预算 2.3 万元，同 2021 年预算相同。其中：出国费预算为零，接待费预算为零，公务用车购置费为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2.3万元，与 2021 年一致。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朔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62 万元，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应为 21.43

万元，增加 1.19 万元。原因是 2022 年预算行政编制人员相比 2021 年增加 1 名。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市直机关工委政府采购预算预计总额 1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9 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市直机关工委不存在绩效目标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编制车辆 1 辆，实有 1 辆，用于应急公务，价值 179800 元。

2、房屋情况。现有办公楼位于朔州市振华西街 1 号市委办公大楼，为市委办公室统一进行管理。

七、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市直机关工委 2022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计划。

（二）其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

行为。政府购买服务是一种契约化的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具有权责清晰、结果导向、灵活高效等特点。

